

占道经营6年“钢亭”被清除

城管之窗

为人民服务

04

2018年12月26日

星期三

2382258

□主编：廖晓梅

□责编：杜晓辉



远看像个邮亭，近看是个“钢亭”，被附近住户称为达城最牛“钢亭”，其主人也被喻为城管部门的“钉子户”。12月24日下午，市城管执法局直属一大队五中队20余名执法人员，对西外龙泉路人行道上的违建“钢亭”进行了强制清除，赢得过往市民纷纷点赞。

城管叫拆 当事人拒不执行

据市城管执法局直属一大队负责人介绍，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大门口人行道上的“钢亭”，是汪某某于2013年7月29日擅自私设的，从事餐饮经营和售卖小百货，生意火爆的时候，还在旁边搭桌椅等。经多次劝导汪某某自行拆除无果的情况下，2016年4月15日，城管直属一大队三中队开展了调查取证工作，“当年4月29日，正式立案调查。5月12日，城管向汪某某下发了《责令限期拆除告知书》，汪某某拒不执行。5月30日，再次向汪某某送达了《责令限期拆除决定书》。”该负责人还介绍，因汪某某拒不执行，执法人员又于当年7月8日依法送达了《履行限期拆除决定催告书》。

“我们私下找过他，准备人性化处理。”该负责人说，汪某某的违法占道经营行为，严重影响了医院形象和行人通行，群众反映强烈，多次通过各种渠道投诉，要求取缔。执法人员走访调查了解到，汪某某身患慢性疾病，无稳定生活来源。城管部门考虑到他的苦衷，欲为他划定一处临时经营点，曾多次劝导汪某某自行移走“钢亭”，但他拒不配合。

多方劝导 “钢亭”被依法拆除

今年以来，在市城管执法局的指导下，直属一大队五中队会同辖区办事处、社区，加大对汪某某的劝导力度，多次给他及家人做思想工作，而汪某某依然我行我素。12月19日，城管执法人员向汪某某下发了最后“通牒”——《强制拆除违法建设公告》和《行政强制执行决定书》。

发出最后“通牒”后，直属一大队及辖区中队做好执法预案、队伍组织等工作，于12月24日下午使用叉车对汪某某的“钢亭”进行了强制拆除。 □杨雪 本报记者 李泽希



清扫公厕 抢修设备 “环卫人”从未停歇

无论春夏秋冬，严寒酷暑，“环卫人”始终坚守岗位默默奉献。昨日上午，记者用镜头记录下他们工作的部分场景。

12月25日上午，记者随市环卫处相关负责人突击检查城区各垃圾站点、公厕过程中发现，各垃圾站点、公厕值班人员都在忙碌保洁。一名市民对记者说，“现在的公厕都比较干净，没有异味。如果夜间通宵开放，就更好了。”

采访中，公厕值班人员表示，晚上关门基本不影响市民如厕，不过有时会遇到一些不文明的现象，“早晨来开门发现，有人在公厕附近方便的痕迹”。

市环卫处相关负责人表示，会把市民的建议向上级反映，将逐步对公厕的管理制度及功能进行完善。

当天上午10时许，市环卫处市容监察中队对城区的市容市貌进行检查时，在西外天恒花园发现一名门市业主，将装修废料和垃圾堆放在人行道上。监察队员责令该门市业主立即整改，不到半个小时，该业主就将装修废料和垃圾清运走了。随后，记者在西外一垃圾站点看到，一名工人正在对发生故障的机械设备进行抢修。仅20分钟，该设备即恢复正常运行。

□李开忠 本报记者 李泽希

